

2020年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水务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全市水务法治建设工作，拟订促进全市水务发展的政策；参与拟订城市供水排水的政策法规、发展规划、改革措施；提出有关水务价格、收费、信贷、税收的政策建议；拟订全市水务发展中长期规划，组织编制水资源综合规划和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务规划。

（二）负责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监督；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水资源的统一规划和配置，以及重要区域和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指导开展水资源论证、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市水务行业城乡供水、排水、污水处理回用方面的工作；指导雨污分流改造工作。

（三）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水务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对水务改革发展成效考核；负责提出水务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提出水务建设投资安排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水务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市级水务资金和水务国有资产（国有企业资产除外）监督管理工作。

（四）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相关工作。

（五）负责全市节约用水工作。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贯彻执行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全市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用水总量控制的监督和管理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指导中水等非常规水资源和雨洪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六）指导水务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实施水务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道、湖泊以及河口、河岸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推

进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协调落实、调度督导和检查考核等工作。承担市河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七）负责全市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的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相关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区（市）的重要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协调与落实南水北调工程运行及后续工程建设的有关政策措施；负责南四湖湖东堤水利协调管理工作；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实施地方配套工程建设。

（八）负责全市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重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监督实施工作；牵头做好荒山、荒丘、荒滩、荒沟治理开发的管理工作。

（九）负责指导全市农村水利工作。组织编制农村水利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监督实施行业技术标准；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基层水利服务体系的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工作。

（十）负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工作。贯彻落实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法规，编制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后期扶持规划；负责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工作的管理和监督；组织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并监督实施。

（十一）负责组织查处全市重大涉水违法事件，调处区（市）间的水事纠纷，受市政府委托调处市际间的水事纠纷，负责水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指导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水务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务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

（十二）负责全市水务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务行业质量监督工作，负责行业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的监督实施；负责组织重大水务科学研究、技术推广和创新服务工作；指导水务系统对外交流合作、利用外资、引进国（境）外智力等工作；指导水务宣传、信息化、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十三）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其他涉及防洪的规划提出意见，指导重要洪泛区、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照程序报批并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五）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本行业转变政府职能。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

关于节约用水管理。市城乡水务局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贯彻落实节约用水法律法规、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订有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制定用水总量控制、定额管理和计划用水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对各区（市）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保护主要指标的落实情况进行考核。市发展改革委负责研究节水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做好节约用水规划、指标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协调衔接，参与节水规划、政策的制定，负责提出水价改革方案和建议，完善水价体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指导工业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约用水规划、政策的制定，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工业节约用水有关标准，发布高耗水工艺、设备和产品的具体名录。市城市管理局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负责制定园林绿化方面的节水制度、办法和具体标准，落实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市农业农村局负责指导农业生产节约用水工作，

参与节约用水规划、政策的制定，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农业生产节约用水有关标准，推广农业节约用水新技术新工艺，落实农业生产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其他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结合行业管理工作落实节水工作的要求。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共同做好节约用水工作。

关于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市城乡水务局负责水资源的优化配置、合理利用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实施水环境的质量监测、调查评价等工作，发布水环境信息，负责水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加强入河湖污染防控，保护和改善水环境质量。两部门应加强协调配合，建立部门协商机制，定期通报水污染防治与水资源保护有关情况，协商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水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管理。

关于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市城乡水务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实施监测。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环境质量实施监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组织监测因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城乡水务局应建立完善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机制，定期发布和共享地下水监测信息。

关于河道采砂管理。市城乡水务局负责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监督管理河道采砂工作，统一编制河道采砂规划和计划；负责对河道采砂影响防洪安全、河势稳定、堤防安全进行监管，指导区（市）发放《采砂许可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保障河道内砂石资源合理利用，指导区（市）发放《采矿许可证》。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对河道采砂影响通航以及公路、地方铁路桥梁安全进行监管。

关于自然灾害防救。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防汛抗旱、抗旱救灾、森林防火相关指挥

部日常工作，承担重大灾害救援指挥的现场协调保障工作，协助市委市政府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森林和草地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林业和绿化局）、市城乡水务局、市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和草地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地火险、火灾信息。

关于行政许可职责分工。有关行政许可及其关联事项划转后，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集中审批工作，市城乡水务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部门预算包括：枣庄市城乡水务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枣庄市城乡水务局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机关	
2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	
3	枣庄市庄里水库管理服务中心	
4	枣庄市胜利渠管理服务中心	
5	枣庄市岩马水库管理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994.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994.6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32.37
三、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67
六、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51.5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153.1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43.0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94.66	本年支出合计	3994.66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上级补助收入			
收入总计	3994.66	支出总计	3994.66

单位 编码	单位和 科目名 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用事 业基 本弥 补收 支差 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年 结 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经费 拨款 (补 助)	其他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经费 拨款 (补 助)	其他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85.05	85.05	85.05																
			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85.05	85.05	85.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6.70	56.70	56.7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8.35	28.35	28.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0	24.80	24.80																
			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24.80	24.80	24.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0	24.80	24.80																
		213			农林水支出	530.69	530.69	530.69																
			03		水利	530.69	530.69	530.69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 与维护	530.69	530.69	530.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83	49.83	49.83																
			02		住房改革支出	49.83	49.83	49.8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83	49.83	49.83																
302009	枣庄市 庄里水 库建设 管理服 务中心					266.78	266.78	266.78																

表3. 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994.66	3520.66	474.00
302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3994.66	3520.66	474.00
302001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896.22	552.22	344.00
		205			教育支出	4.52	4.52	
			08		进修及培训	4.52	4.52	
		205	08	03	培训支出	4.52	4.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5	58.0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05	58.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0	38.7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5	19.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0	26.6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0	26.6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3	16.9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7	9.67	
		213			农林水支出	773.11	429.11	344.00
			03		水利	773.11	429.11	344.00
		213	03	01	行政运行	429.11	429.11	
		213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4.00		284.00
		213	03	10	水土保持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94	33.94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94	33.9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94	33.94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302003	枣庄市岩马水库管理服务中心					933.66	933.66	
		205			教育支出	8.75	8.75	
			08		进修及培训	8.75	8.75	
		205	08	03	培训支出	8.75	8.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66	111.6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66	111.6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44	74.4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2	37.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7	32.5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7	32.5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2.57	32.57	
		213			农林水支出	714.96	714.96	
			03		水利	714.96	714.96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14.96	714.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72	65.72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72	65.7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72	65.72	
302004	枣庄市胜利渠管理服务中心					697.01	697.01	
		205			教育支出	6.64	6.64	
			08		进修及培训	6.64	6.64	
		205	08	03	培训支出	6.64	6.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05	85.0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05	85.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70	56.70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35	28.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0	24.8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0	24.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0	24.80	
		213			农林水支出	530.69	530.69	
			03		水利	530.69	530.69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30.69	530.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83	49.83	
			02		住房改革支出	49.83	49.8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83	49.83	
302009	枣庄市庄里水库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266.78	266.78	
		205			教育支出	2.68	2.68	
			08		进修及培训	2.68	2.68	
		205	08	03	培训支出	2.68	2.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7	34.5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7	34.5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5	23.0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2	11.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8	10.0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213			农林水支出	199.37	199.37	
			03		水利	199.37	199.37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99.37	199.37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8	20.08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8	20.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08	20.08	
302010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					1200.99	1070.99	130.00
		205			教育支出	9.78	9.78	
			08		进修及培训	9.78	9.78	
		205	08	03	培训支出	9.78	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34	125.3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34	125.3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56	83.5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78	41.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5	57.4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5	57.4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94	7.9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62	28.6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9	20.89	
		213			农林水支出	934.98	804.98	130.00
			03		水利	923.27	793.27	13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923.27	793.27	130.00
			05		扶贫	11.71	11.71	
		213	05	01	行政运行	11.71	11.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44	73.44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44	73.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44	73.44	

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94.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32.37	32.37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67	414.6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51.50	151.5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153.11	3153.1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43.01	243.0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94.66	本年支出合计	3994.66	3994.66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994.66	支出总计	3994.66	3994.66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994.66	3520.66	474.00
302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3994.66	3520.66	474.00
302001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896.22	552.22	344.00
		205			教育支出	4.52	4.52	
			08		进修及培训	4.52	4.52	
		205	08	03	培训支出	4.52	4.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5	58.0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05	58.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0	38.7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5	19.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0	26.6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0	26.6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3	16.9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7	9.67	
		213			农林水支出	773.11	429.11	344.00
			03		水利	773.11	429.11	344.00
		213	03	01	行政运行	429.11	429.11	
		213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4.00		284.00
		213	03	10	水土保持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94	33.94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94	33.9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94	33.94	
302003	枣庄市岩马水库管理服务中心					933.66	933.66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8.75	8.75	
			08		进修及培训	8.75	8.75	
		205	08	03	培训支出	8.75	8.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66	111.6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66	111.6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44	74.4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2	37.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57	32.5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57	32.5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2.57	32.57	
		213			农林水支出	714.96	714.96	
			03		水利	714.96	714.96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14.96	714.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72	65.72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72	65.7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72	65.72	
302004	枣庄市胜利渠管理服务中心					697.01	697.01	
		205			教育支出	6.64	6.64	
			08		进修及培训	6.64	6.64	
		205	08	03	培训支出	6.64	6.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05	85.0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05	85.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70	56.7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35	28.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0	24.80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0	24.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80	24.80	
		213			农林水支出	530.69	530.69	
			03		水利	530.69	530.69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30.69	530.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83	49.83	
			02		住房改革支出	49.83	49.8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83	49.83	
302009	枣庄市庄里水库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266.78	266.78	
		205			教育支出	2.68	2.68	
			08		进修及培训	2.68	2.68	
		205	08	03	培训支出	2.68	2.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7	34.5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7	34.5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5	23.0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2	11.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8	10.0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213			农林水支出	199.37	199.37	
			03		水利	199.37	199.37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99.37	199.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8	20.08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8	20.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08	20.08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302010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					1200.99	1070.99	130.00
		205			教育支出	9.78	9.78	
			08		进修及培训	9.78	9.78	
		205	08	03	培训支出	9.78	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34	125.3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34	125.3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56	83.5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78	41.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5	57.4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5	57.4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94	7.9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62	28.6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9	20.89	
		213			农林水支出	934.98	804.98	130.00
			03		水利	923.27	793.27	13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923.27	793.27	130.00
			05		扶贫	11.71	11.71	
		213	05	01	行政运行	11.71	11.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44	73.44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44	73.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44	73.44	

表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部门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单位：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安排
	合计	3520.66	3520.66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44.71	644.71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50.48	450.48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6.13	126.13
50103	住房公积金	49.87	49.87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3	18.23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2.97	82.97
50201	办公经费	61.38	61.38
50202	会议费	2.40	2.40
50203	培训费	6.64	6.64
50206	公务接待费	0.83	0.83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	3.72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585.76	2585.76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7.00	2427.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76	158.76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22	207.22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9.63	79.63
50905	离退休费	118.09	118.09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0	9.50

表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计	3520.66	3520.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71.71	3071.71
301	30101	基本工资	963.05	963.05
301	30102	津贴补贴	581.07	581.07
301	30103	奖金	79.22	79.22
301	30107	绩效工资	550.82	550.82
3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6.45	276.45
3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8.22	138.22
301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94	120.94
3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56	30.56
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69	24.69
3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3.01	243.01
3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68	63.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73	241.73
302	30201	办公费	39.48	39.48
302	30205	水费	1.18	1.18
302	30206	电费	14.00	14.00
302	30207	邮电费	0.32	0.32
302	30211	差旅费	15.26	15.26
302	30215	会议费	12.72	12.72
302	30216	培训费	32.37	32.37
3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9	3.79
302	30228	工会经费	43.15	43.15
302	30229	福利费	3.60	3.60
3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24.00
3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15	39.15
3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1	12.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22	207.22
303	30301	离休费	3.30	3.30
303	30302	退休费	114.79	114.79
303	30305	生活补助	42.12	42.12
303	30309	奖励金	37.51	37.51
3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0	9.50

表9.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品目	金额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总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他自 有资金	上年 结转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合计	10.90	10.90	10.90	10.90						
					货 物	10.90	10.90	10.90	10.90						
302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10.90	10.90	10.90	10.90						
302010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 业发展中心					10.90	10.90	10.90	10.9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台式计算机	5.00	5.00	5.00	5.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便携式计算机	3.50	3.50	3.50	3.5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多功能一体机	2.40	2.40	2.40	2.40					

表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27.79	0	24.00	0	24.00	3.79
302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27.79	0	24.00	0	24.00	3.79
302001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8.62	0	8.00	0	8.00	0.62
302003	枣庄市岩马水库管理服务中心	4.96	0	4.00	0	4.00	0.96
302004	枣庄市胜利渠管理服务中心	4.78	0	4.00	0	4.00	0.78
302009	枣庄市庄里水库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2.33	0	2.00	0	2.00	0.33
302010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	7.10	0	6.00	0	6.00	1.10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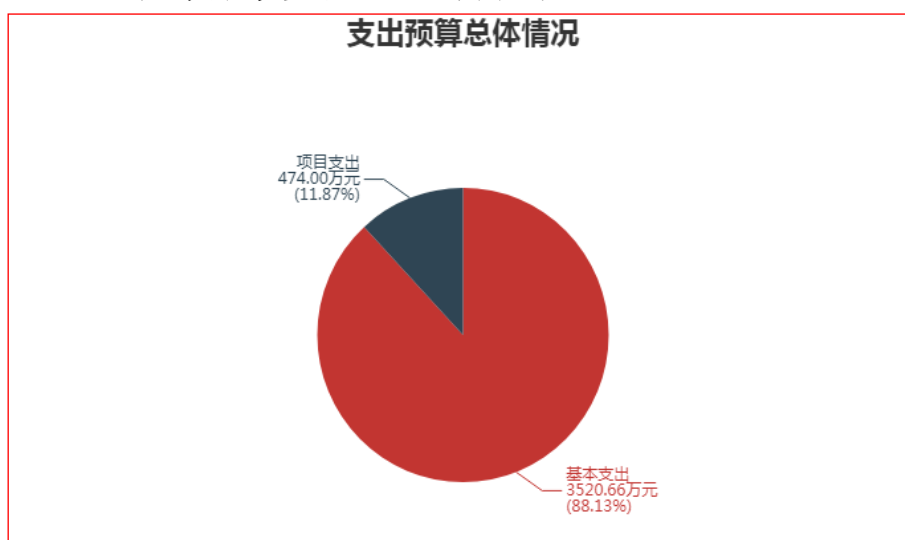
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年收入预算为3994.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994.6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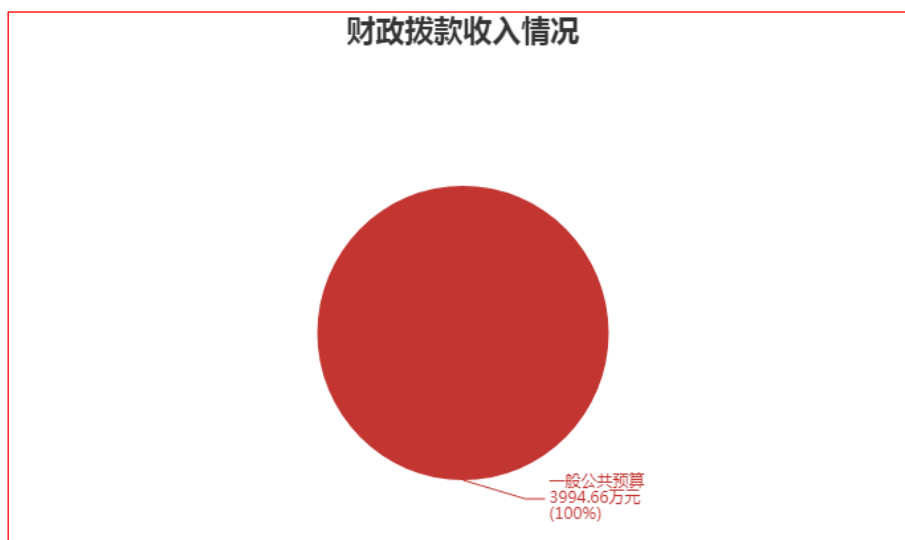


2020年支出预算为3994.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20.66万元，占88.13%，项目支出474.00万元，占11.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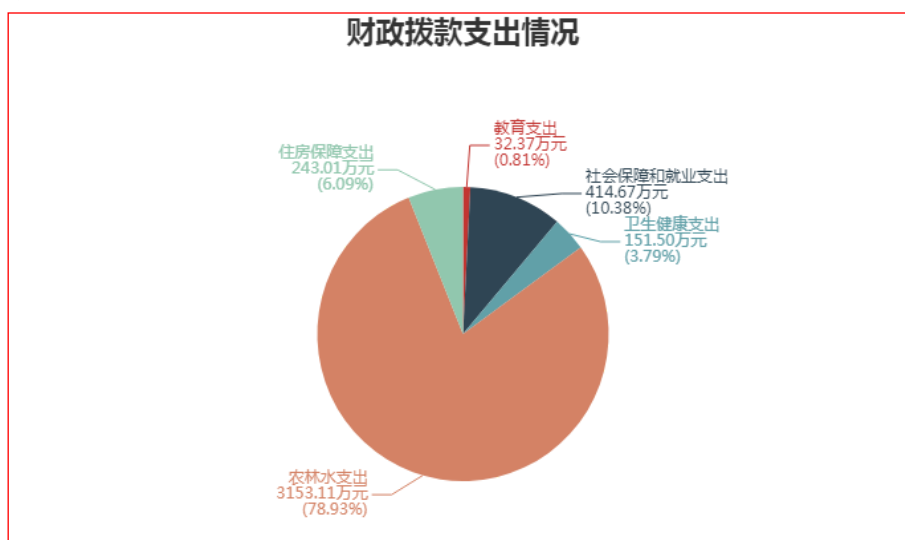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3994.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994.6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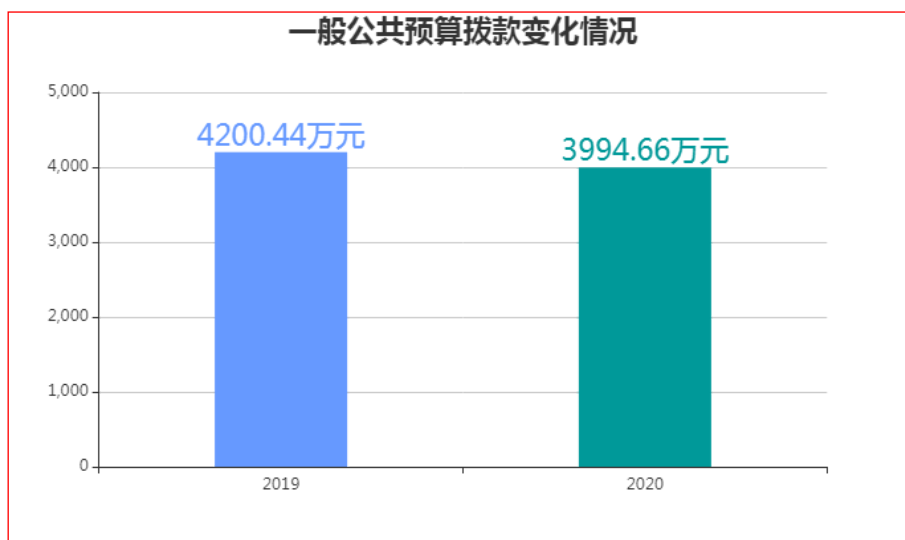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994.66万元，其中：教育（类）支出32.37万元，占0.8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14.67万元，占10.38%；卫生健康（类）支出151.50万元，占3.79%；农林水（类）支出3153.11万元，占78.93%；住房保障（类）支出243.01万元，占6.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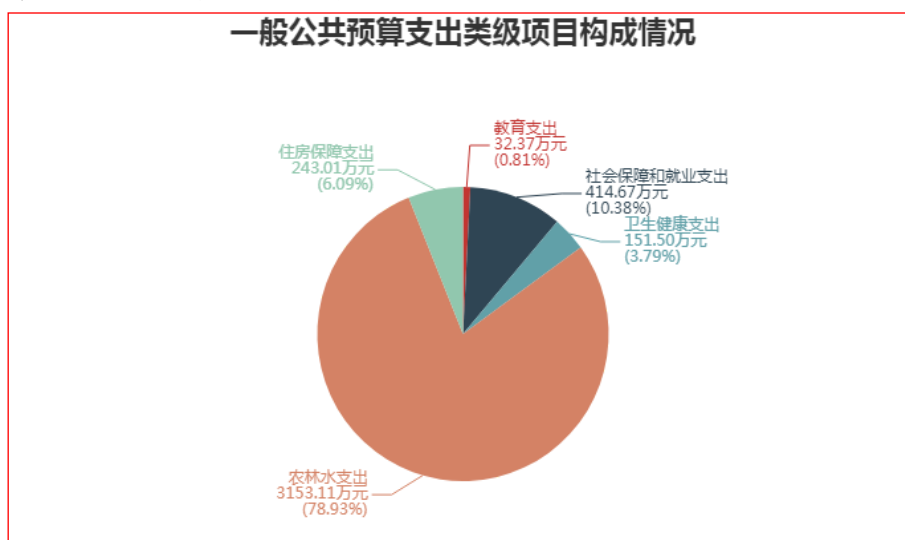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994.66万元，比上年下降4.90%，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同时减少业务类项目相关支出。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3994.66万元，比上年下降4.90%，其中：教育（类）支出32.37万元，占0.8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14.67万元，占10.38%；卫生健康（类）支出151.50万元，占3.79%；农林水（类）支出3153.11万元，占78.93%；住房保障（类）支出243.01万元，占6.09%。



具体情况如下：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32.37万元，比上年下降8.20%，主要是减少单位培训支出计划，节约资金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276.45万元，比上年下降26.62%，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138.22万元，比上年

下降8.28%，主要是退休7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24.87万元，比上年下降16.04%，主要是退休7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30.56万元，比上年下降12.49%，主要是退休7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96.07万元，比上年下降6.04%，主要是退休7人。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429.11万元，比上年下降38.98%，主要是优化支出结构，减少资金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284.00万元，比上年增长59.55%，主要是整合支出项目，增加国家节水型城市工作支出。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支出60.00万元，比上年下降47.83%，主要是水土保持天地一体化项目支出减少。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支出1445.02万元，比上年下降2.32%，主要是水利工程维护养护人员支出减少。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923.27万元，比上年增长349.02%，主要是事业单位人员支出优化后调整为其他水利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1.71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是用于水利扶贫工作预算支出增加。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243.01万元，比上年下降8.18%，主要是退休7人，住房公积金计提数额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3520.66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3278.93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公用经费241.73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0.9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10.9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其他自有资金安排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0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27.7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00万元，公务接待费3.79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9年增加7.8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9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与2019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8.00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后，车辆编制数增加。公务接待费减少0.16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公务接待支出，计提数额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枣庄市城乡水务局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60.39万元，较2019年预算减少49.95万元，下降45.27%，主要原因是节约机关运行经费。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枣庄市城乡水务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和应急保障用车1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机关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枣庄市城乡水务局项目支出均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474.0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孙馥洋	联系电话	3313283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89.56		
	财政拨款:		89.56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行, (1) 办公性支出: 日常办公用品、打印耗材纸张、电话费、水电费、网站维护费、邮电费、宣传费等费用支出。(2) 维修(护)费: 办公家具、仪器设备及办公室维修维护支出。(3) 印刷费: 印刷宣传册、会议材料、文件头等(5) 其他费用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贯彻执行水务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负责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监督; 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水务改革发展相关工作, 参与对水务改革发展成效考核; 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节约用水、水土保持、水生态、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行, (1) 办公性支出: 日常办公用品、打印耗材纸张、电话费、水电费、网站维护费、邮电费、宣传费等费用支出。(2) 维修(护)费: 办公家具、仪器设备及办公室维修维护支出。(3) 印刷费: 印刷宣传册、会议材料、文件头等(5) 其他费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行, (1) 办公性支出: 日常办公用品、打印耗材纸张、电话费、水电费、网站维护费、邮电费、宣传费等费用支出。(2) 维修(护)费: 办公家具、仪器设备及办公室维修维护支出。(3) 印刷费: 印刷宣传册、会议材料、文件头等(5) 其他费用			

	<p>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p> <p>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行，（1）办公性支出：日常办公用品、打印耗材纸张、电话费、水电费、网站维护费、邮电费、宣传费等费用支出。（2）维修（护）费：办公家具、仪器设备及办公室维修维护支出。（3）印刷费：印刷宣传册、会议材料、文件头等（5）其他费用</p> <p>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行，（1）办公性支出：日常办公用品、打印耗材纸张、电话费、水电费、网站维护费、邮电费、宣传费等费用支出。（2）维修（护）费：办公家具、仪器设备及办公室维修维护支出。（3）印刷费：印刷宣传册、会议材料、文件头等（5）其他费用</p>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行，（1）办公性支出：日常办公用品、打印耗材纸张、电话费、水电费、网站维护费、邮电费、宣传费等费用支出。（2）维修（护）费：办公家具、仪器设备及办公室维修维护支出。（3）印刷费：印刷宣传册、会议材料、文件头等（5）其他费用</p>			<p>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转，完成上级交给的任务</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办公费支出种类数量	≥7项	
			维修费支出种类数量	≥3项	
			印刷费支出种类数量	≥3项	
		质量指标	费用支出标准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费用支出时间	2012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费用支出成本	≤89.5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城乡水务局机关正常运行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日常办公需求，保障职能工作的正常开展	显著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差旅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孙馥洋	联系电话	3313283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2.00		
	财政拨款:		22.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枣庄市市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贯彻执行水务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监督；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水务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对水务改革发展成效考核；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节约用水、水土保持、水生态、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依据《枣庄市差旅费管理办法》、《枣庄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及枣庄市财政局调整差旅住宿费标准等相关文件，以往年业务工作平均出差量进行测算，2020年差旅费预算支出共计22万元。单位在岗人员40人，年出差次数约300人次左右。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枣庄市市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依据《枣庄市差旅费管理办法》、《枣庄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及枣庄市财政局调整差旅住宿费标准等相关文件，以往年业务工作平均出差量进行测算，2020年差旅费预算支出共计22万元。单位在岗人员40人，年出差次数约300人次左右。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水利部门业务量繁重，2019年月均差旅费支出近2.5万元，公务用车全面改革后，预算定额差旅费无法满足职工日常出差费用，因2020年灾后重点重建工程督查任务艰巨，申请预算拨款22万元用于弥补定额差旅费不足。			保证差旅需要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在岗人员数量	40人	
			全年出差人员数量	300人次	
		质量指标	费用发放对象合格率	100%	
			费用发放标准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费用支出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差旅费支出成本	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业务水平提高的促进作用，对职	显著	

			能工作顺利开展的指导作用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职能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程度	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孙馥洋	联系电话	3313283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5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及枣庄市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贯彻执行水务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监督；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水务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对水务改革发展成效考核；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节约用水、水土保持、水生态、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创建节水型城市，是缓解水资源短缺压力，推进城市节约用水，提高城市水资源利用率和保障水平的有效载体，对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提高市民生活质量，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国务院和省政府高度重视城市节水工作，《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明确了城市节水的工作要求；国家、省、市已层层签订了《水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节水城市创建是目标责任书的重要考核内容。按照要求，到2020年，我市应达到国家节水城市标准要求，且我市已将创建节水型城市纳入我市四城同创的主要内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及枣庄市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实施方案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创建节水型城市，是缓解水资源短缺压力，推进城市节约用水，提高城市水资源利用率和保障水平的有效载体，对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提高市民生活质量，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国务院和省政府高度重视城市节水工作，《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明确了城市节水的工作要求；国家、省、市已层层签订了《水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节水城市创建是目标责任书的重要考核内容。按照要求，到2020年，我市应达到国家节水城市标准要求，且我市已将创建节水型城市纳入我市四城同创的主要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国家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			按照国家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汇报完成2020年度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节水型机关建设	完成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标准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间	按计划执行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顺利完成国家节水型城市创建任务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河长制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孙馥洋	联系电话	3313283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3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中共枣庄市委办公室、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枣庄市全面实行河长制工作方案》、《枣庄市实施湖长制工作方案》和《山东省水利厅关于河长公示牌规范设置的指导意见》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全市河长制工作管理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中共枣庄市委办公室、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枣庄市全面实行河长制工作方案》、《枣庄市实施湖长制工作方案》要求，计划2020年对全市市级河长制公示牌进行维修维护，并对河长制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宣传、河长制资料印刷、河长制设备维修维护等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山东省水利厅关于河长公示牌规范设置的指导意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中共枣庄市委办公室、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枣庄市全面实行河长制工作方案》、《枣庄市实施湖长制工作方案》要求，计划2020年对全市市级河长制公示牌进行维修维护，并对河长制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宣传、河长制资料印刷、河长制设备维修维护等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河湖长制工作顺利实施			中共枣庄市委办公室、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枣庄市全面实行河长制工作方案》、《枣庄市实施湖长制工作方案》要求，计划2020年对全市市级河长制公示牌进行维修维护，并对河长制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宣传、河长制资料印刷、河长制设备维修维护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办公费支出种类数量	≥4项	
			维修费支出种类数量	≥1项	
49块河长制公示牌维修维护更换版面工作完成率			100%		

			印刷费支出 种类数量	≥3项	
		质量指标	费用支出标 准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费用支出时 间	2012年12月 31日前	
		成本指标	费用支出成 本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保障市城乡 水务局机关 正常运行	显著	
		社会效益指 标			
		生态效益指 标	满足日常办 公需求,保 障职能工作 的正常开展	显著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市城乡 水务局机关 正常运行	显著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 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 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离退休老干部支部支出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孙馥洋	联系电话	3313283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0.44		
	财政拨款:		0.44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依据《关于印发〈关于健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枣老干[2017]13号)和《关于印发〈枣庄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发放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枣老干[2017]14号)文件规定,我局离退休党支部党员人数在58人,每年保障工作经费2000元;支部书记每月补助200元,每年补助2400元,共计约4400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贯彻执行水务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监督;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水务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对水务改革发展成效考核;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节约用水、水土保持、水生态、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依据《关于印发〈关于健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枣老干[2017]13号)和《关于印发〈枣庄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发放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枣老干[2017]14号)文件规定,我局离退休党支部党员人数在58人,每年保障工作经费2000元;支部书记每月补助200元,每年补助2400元,共计约4400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依据《关于印发〈关于健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枣老干[2017]13号)和《关于印发〈枣庄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发放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枣老干[2017]14号)文件规定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依据《关于印发〈关于健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枣老干[2017]13号）和《关于印发〈枣庄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发放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枣老干[2017]14号）文件规定，我局离退休党支部党员人数在58人，每年保障工作经费2000元；支部书记每月补助200元，每年补助2400元，共计约4400元。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依据《关于印发〈关于健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枣老干[2017]13号）和《关于印发〈枣庄市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发放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枣老干[2017]14号）文件规定，我局离退休党支部党员人数在58人，每年保障工作经费2000元；支部书记每月补助200元，每年补助2400元，共计约4400元。			做好离退休老干部支部活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活动1次	1次	
			退休党支部书记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离退休老干部活动效果	好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离退休老干部活动经费	0.2万元	
			老干部支部书记补助	0.2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离退休老干部支部活动，保障	显著		

			离退休老干部权益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持党建活动健康发展	维持党建活动持续健康发展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监督执法、水土保持遥感监管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孙馥洋	联系电话	3313283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60.00		
	财政拨款: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6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和山东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鲁水保字〔2019〕1号)、《山东省水利厅关于对违法违规生产建设项目进行集中查处的通知》(鲁水保函〔2019〕23号)、《关于转发水土保持工程监督检查办法(试行)的通知》(鲁水保函〔2019〕31号)、《关于印发山东省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鲁水保字〔2018〕7号)和《关于印发枣庄市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对照《枣庄市水土保持规划(2018-2030年)》的年度治理任务</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负责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重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和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负责归口管理荒山、荒丘、荒滩、荒沟的治理开发工作。</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1) 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及方案审批。 (2)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管理。 (3) 水土流失年度治理任务监督与复核。 (4) 水土保持执法宣传及相关监督检查业务经费。</p>				

	项目立项的依据	<p>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和山东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鲁水保字〔2019〕1号）、《山东省水利厅关于对违法违规生产建设项目进行集中查处的通知》（鲁水保函〔2019〕23号）、《关于转发水土保持工程监督检查办法（试行）的通知》（鲁水保函〔2019〕31号）、《关于印发山东省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鲁水保字〔2018〕7号）和《关于印发枣庄市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对照《枣庄市水土保持规划（2018-2030年）》的年度治理任务。</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p>（1）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及方案审批。为了贯彻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决定进一步开展全国水土保持监督管理能力建设。省水利厅下发了“关于认真搞好水土保持监督管理能力建设的通知”文件，要求各市深入开展水土保持监督管理能力建设，增强监督管理机构能力，配备计算机、摄像机、照相机、传真机、录音机等执法取证设备，组织参加国家、省、市举办的执法培训。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和山东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鲁水保字〔2019〕1号）、《山东省水利厅关于对违法违规生产建设项目进行集中查处的通知》（鲁水保函〔2019〕23号）明确，省厅赋予我市部批和省批68个以及我市本级批复48个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事中事后监管和511个违法违规生产建设项目的集中查处任务，要求监管和集中查处全覆盖。全市监督执法压力很大，需要进一步加强。同时，对本年度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评审技术服务。</p> <p>（2）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管理。根据山东省水利厅《关于转发水土保持工程监督检查办法（试行）的通知》（鲁水保函〔2019〕31号），山东省中央补助资金水土保持工程由市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实施方案》和组织竣工验收。涉及我市中央补助资金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方案》审查、建设过程监管和组织竣工验收核查等，要求“图斑精细化”，申请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管理费。</p> <p>（3）水土流失年度治理任务监督与复核。根据《关于印发山东省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鲁水保字〔2018〕7号）和《关于印发枣庄市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鲁水保字〔2019〕1号），对照《枣庄市水土保持规划（2018-2030年）》的年度治理任务，对我市和各区（市）自评报告中反映的年度水土流失治理完成情况及相关支撑材料进行现场核查。由于我市水土保持技术力量薄弱，需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通过遥感影像分析及无人机调查等技术手段开展信息</p>

		<p>化核查，完成现场图斑数据汇总并上报省厅，申请水土流失年度治理任务监督与复核预算费用。</p> <p>(4) 水土保持执法宣传20万元。近年来是新水土保持法颁布实施后各项配套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和发布实施的关键时期。继续指导和带动各区（市）利用“世界水日”、“中国周”宣传等重要时段，借助新闻媒体、网络、张贴标语、普法车辆和宣传服务站等形式，深入水土保持法制宣传、提高全民水土保持意识、降低水土保持违法案件、促进社会和谐进步，是水土保持工作长期不懈要坚持的重要内容，水土保持宣传费用。</p>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全市水土保持监督执法、执法宣传、年度水土流失治理监督、工程建设	保证市级水土保持监督工作、水土流失治理工作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宣传、会议、学习、水土保持流域治理项目等相关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0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水土保持监督执法费	≤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市级水土保持监督工作顺利进行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生态维护效果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符合枣庄市水利发展需要	符合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水文测报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孙馥洋	联系电话	3313283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2.00		
	财政拨款:		22.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p> <p>(2) 《山东省水文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91号)(2015年10月1日施行)</p> <p>(3) 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枣庄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实行双重管理体制的函(枣政字〔2008〕10号)</p> <p>(4) 关于调整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及所属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鲁编〔2010〕3号)</p> <p>(5)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水文工作的函(枣政办发〔1996〕56号)</p> <p>(6) 《枣庄市用水总量控制管理办法》(枣政发〔2010〕57号)</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贯彻执行水务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监督;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水务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对水务改革发展成效考核;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节约用水、水土保持、水生态、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至2014年底,在全市范围内设有7处国家基本水文站、3处省级水文站、31处市级专用水文站、26处区域水资源监测站、12处水位站、64处雨量站、70处水质监测站、7处土壤墒情站、150处地下水监测站、1处水土保持监测站、1处水面蒸发站、1处泥沙监测站,组成了全市科学严密、布局合理、功能齐全的水文水资源与水环境监测网络。</p> <p>以上站网设置,除国家、省设置的外,其余部分是为我市的水文服务设置的,其中150处地下水监测站由枣庄市水资源试验站管理,增设的31处专用水文站、19处区域水资源监测站、54处雨量站、7处墒情站、37处水质监测站委托水文局负责监测。</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p> <p>(2) 《山东省水文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91号）（2015年10月1日施行）</p> <p>(3) 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枣庄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实行双重管理体制的函（枣政字〔2008〕10号）</p> <p>(4) 关于调整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及所属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鲁编〔2010〕3号）</p> <p>(5)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水文工作的函（枣政办发〔1996〕56号）</p> <p>(6) 《枣庄市用水总量控制管理办法》（枣政发〔2010〕57号）</p>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p>至2014年底，在全市范围内设有7处国家基本水文站、3处省级水文站、31处市级专用水文站、26处区域水资源监测站、12处水位站、64处雨量站、70处水质监测站、7处土壤墒情站、150处地下水监测站、1处水土保持监测站、1处水面蒸发站、1处泥沙监测站，组成了全市科学严密、布局合理、功能齐全的水文水资源与水环境监测网络。以上站网设置，除国家、省设置的外，其余部分是为我市的水文服务设置的，其中150处地下水监测站由枣庄市水资源试验站管理，增设的31处专用水文站、19处区域水资源监测站、54处雨量站、7处墒情站、37处水质监测站委托水文局负责监测。</p>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31处专用水文站、19处区域水资源监测站、54处雨量站、7处墒情站、37处水质监测站		保证枣庄市级各水文站点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监测站点数	31处专用水文站、19处区域水资源监测站、54处雨量站、7处墒情站、37处水质监测

			监测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监测工作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监测时限	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枣庄市各水文站点正常运行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态维护效果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水土生态建设效果	长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水利工程项目推进工作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孙馥洋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70.00	
	财政拨款:		7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市政府会议纪要、枣庄市重点水利工程实施方案、枣庄市灾后薄弱环节建设规划、枣庄市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实施方案及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其他重点水利工程建设任务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贯彻执行水务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监督；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水务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对水务改革发展成效考核；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节约用水、水土保持、水生态、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两库四河联通工程、岩马水库扩容工程、十四五水利专项规划、国家节水型城市建设、节水型机关创建、水利用测算系数工作委托、重点水利工程建设、规划、安全生产及质量监督、重点水利工程审计及绩效自评、项目评审等工作宣传、印刷、会议、培训、委托业务、办公等工作经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市政府会议纪要、枣庄市重点水利工程实施方案、枣庄市灾后薄弱环节建设规划、枣庄市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实施方案及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其他重点水利工程建设任务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两库四河联通工程、岩马水库扩容工程、十四五水利专项规划、国家节水型城市建设、节水型机关创建、水利用测算系数工作委托、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及质量监督、重点水利工程审计及绩效自评、项目评审等工作宣传、印刷、会议、培训、委托业务、办公等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两库四河联通工程、岩马水库扩容工程、十四五水利专项规划、国家节水型城市建设、节水型机关创建、水利用测算系数工作委托、重点水务工程建设、规划、安全生产及质量监督、重点水利工程审计及绩效自评、项目评审等工作宣传、印刷、会议、培训、委托业务、办公等工作经费			两库四河联通工程、岩马水库扩容工程、十四五水利专项规划、国家节水型城市建设、节水型机关创建、水利用测算系数工作委托、重点水务工程建设、规划、安全生产及质量监督、重点水利工程审计及绩效自评、项目评审等工作宣传、印刷、会议、培训、委托业务、办公等工作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水利工程推进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按计划执行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7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顺利完成市委市政府安排任务，保障水利工程	显著	

			按计划施工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事业）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办公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事业）	项目负责人	王斌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财政拨款：		4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为全市水务综合规划、专项规划编制，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河道、湖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水旱灾害防御，南水北调工程验收及安全运行提供行政辅助和技术保障；开展水务领域新技术的应用推广工作，指导水务系统信息化技术体系建设；负责南四湖湖东堤工程、南水北调截污导流工程的维修养护和水毁工程修复等；业务量增大，人员增多，此项办公费用于弥补基本支出中办公费的严重不足。包括在职和离退休人员查体费15万，水电费15万，办公设备的购置10万等。</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为全市水务综合规划、专项规划编制，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河道、湖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水旱灾害防御，南水北调工程验收及安全运行提供行政辅助和技术保障；开展水务领域新技术的应用推广工作，指导水务系统信息化技术体系建设；负责南四湖湖东堤工程、南水北调截污导流工程的维修养护和水毁工程修复等。</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为全市水务综合规划、专项规划编制，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河道、湖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水旱灾害防御，南水北调工程验收及安全运行提供行政辅助和技术保障；开展水务领域新技术的应用推广工作，指导水务系统信息化技术体系建设；负责南四湖湖东堤工程、南水北调截污导流工程的维修养护和水毁工程修复等；业务量增大，人员增多，此项办公费用于弥补办公经费严重不足。其中印刷费20万，包括日常学习及会议资料印刷费，重点水务工程验收及其他规划类报告，人员差旅费的支出30万，水电费的支出20万，以及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的查体费等。</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p>2019年3月经中共枣庄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市城乡水务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枣编发〔2019〕24号）文件批准成立。</p>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p>2019年3月经中共枣庄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市城乡水务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枣编发〔2019〕24号）文件批准成立。根据市编委下发的职能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2019年3月经中共枣庄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市城乡水务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枣编发〔2019〕24号）文件批准成立。根据市编委下发的职能完成年度工作目标。</p>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承担为全市水务综合规划、专项规划编制，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河道、湖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水旱灾害防御，南水北调工程验收及安全运行提供行政辅助和技术保障；开展水务领域新技术的应用推广工作，指导水务系统信息化技术体系建设；负责南四湖湖东堤工程、南水北调截污导流工程的维修养护和水毁工程修复等。</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和退离 休人员查体 费	15万元	
			水电费	15万	
			办公设备的 购置	10万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情 况	圆满完成工 作任务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年12月 31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达到的社会 效果	完成单位工 作职能目标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对职能顺利 开展的保障 程度	高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对象满 意度	90%以上	
			
其他需要说明 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事业）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差旅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事业）	项目负责人	常辉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20.00		
	财政拨款：		2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19年3月经中共枣庄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市城乡水务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枣编发〔2019〕24号）文件批准成立。主要职责为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为全市水务综合规划、专项规划编制，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河道、湖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水旱灾害防御，南水北调工程验收及安全运行提供行政辅助和技术保障；开展水务领域新技术的应用推广工作，指导水务系统信息化技术体系建设；负责南四湖湖东堤工程、南水北调截污导流工程的维修养护和水毁工程修复等。工作量大，业务繁重，约出差次数400次/年，出差天数200天/年，出差人数62人/年。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为全市水务综合规划、专项规划编制，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河道、湖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水旱灾害防御，南水北调工程验收及安全运行提供行政辅助和技术保障；开展水务领域新技术的应用推广工作，指导水务系统信息化技术体系建设；负责南四湖湖东堤工程、南水北调截污导流工程的维修养护和水毁工程修复等。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主要用于平原洼地工程，滞洪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的定期、重大节假日及日常工程质量及安全生产的检查。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2019年3月经中共枣庄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市城乡水务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枣编发〔2019〕24号）文件批准成立。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2019年3月经中共枣庄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市城乡水务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枣编发〔2019〕24号）文件批准成立。根据市编委下发的职能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2019年3月经中共枣庄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市城乡水务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枣编发〔2019〕24号）文件批准成立。根据市编委下发的职能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承担为全市水务综合规划、专项规划编制，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河道、湖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水旱灾害防御，南水北调工程验收及安全运行提供行政辅助和技术保障；开展水务领域新技术的应用推广工作，指导水务系统信息化技术体系建设；负责南四湖湖东堤工程、南水北调截污导流工程的维修养护和水毁工程修复等。</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差旅费列支出差次数	差旅费约400次	
			出差天数	200天	
			出差人员	62人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情况	圆满完成工作任务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的社会效果	完成单位职能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职能顺利开展的保障程度	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90%以上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事业）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委托业务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事业）	项目负责人	李勇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35.00		
	财政拨款：		35.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和《城市供水水质标准》（CJ/T206—2005）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为全市水务综合规划、专项规划编制，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河道、湖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水旱灾害防御，南水北调工程验收及安全运行提供行政辅助和技术保障；开展水务领域新技术的应用推广工作，指导水务系统信息化技术体系建设；负责南四湖湖东堤工程、南水北调截污导流工程的维修养护和水毁工程修复等。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一、农村饮用水水质检测：计划对全市135个联村和1181个单村农村供水工程中的1000个水样进行42项水质指标检测。二、城市供水水质监管：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和《城市供水水质标准》（CJ/T206—2005）加强城市生活饮用水水质监管，对区（市）城市供水企业出厂水、管网水进行42项季度抽检，106项年检。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1、根据山东省水利厅、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加强农村饮用水水质检测工作的通知》要求，2020年6月底实现农村供水工程水质检测全覆盖，为确保如期完成水质检测任务，特申请市级财政资金。2、依据《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第四条“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城市供水水质监督管理工作”。因此每年进行水质监测有利于掌握城市供水水质情况。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1、根据山东省水利厅、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加强农村饮用水水质检测工作的通知》要求，2020年6月底实现农村供水工程水质检测全覆盖。 2、依据《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第四条“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城市供水水质监督管理工作”。因此每年进行水质监测有利于掌握城市供水水质情况。 农村饮用水水质检测项目的年度目标：计划对全市135个联村和1181个单村农村供水工程中的1000个水样进行42项水质指标检测。 城市供水水质监管项目的年度目标：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和《城市供水水质标准》（CJ/T206—2005）加强城市生活饮用水水质监管，对区（市）城市供水企业出厂水、管网水进行42项季度抽检，106项年检。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一、农村饮用水水质检测项目的年度目标：计划对全市135个联村和1181个单村农村供水工程中的1000个水样进行42项水质指标检测。</p> <p>二、城市供水水质监管项目的年度目标：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和《城市供水水质标准》（CJ/T206—2005）加强城市生活饮用水水质监管，对区（市）城市供水企业出厂水、管网水进行42项季度抽检，106项年检。</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2项水质指标检测。	25200元	
			城市供水水质监管：经费	198800元	

		质量指标	满足对农村 饮用水水质 检测的要求	满足要求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年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农村饮用水 水质情况和 城市供水水 质情况	掌握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社会公众满 意度	90%以上	
			
其他需要说明 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事业）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主管部门编码	302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事业）	项目负责人	王斌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0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35.00		
	财政拨款：		35.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物业服务费用约3元/平方/月，办公楼1.04万平方。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枣庄市城乡水务事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为全市水务综合规划、专项规划编制，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河道、湖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水旱灾害防御，南水北调工程验收及安全运行提供行政辅助和技术保障；开展水务领域新技术的应用推广工作，指导水务系统信息化技术体系建设；负责南四湖湖东堤工程、南水北调截污导流工程的维修养护和水毁工程修复等。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主要包括局大院及办公楼公共区域内的绿化、亮化、保洁、保安及水电暖设施、电动门、消防设施等日常维护保养及所有办公设施、办公室内家具等管理、维修的服务工作。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物业管理法的有关规定。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为提供更优质、更规范的后勤保障服务。 为提供更优质、更规范的后勤保障服务。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为提供更优质、更规范的后勤保障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费列支	35万元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情况	圆满完成工作任务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职能顺利开展的保障程度	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90%以上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公立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

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

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包括规划制订和实施，治理、生态修复、预防监测、调查协调、综合治理、开发技术的示范、监督执法等支出以及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措施和各项管理保护活动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